## 软控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,没有虚假记 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软控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第九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于2025年10月 21日以邮件方式发出通知,于2025年10月24日上午9点在公司研发大楼会议室以现场 方式召开。本次会议应参加表决董事7人,实际参加表决董事7人,所有董事均现场 出席。公司全体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。

会议由公司董事长官炳政先生主持,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 和国公司法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及《软控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等有 关规定,会议决议合法有效。

经与会董事表决,形成以下决议:

1、审议通过《公司 2025 年第三季度报告》。

公司《2025 年第三季度报告》详见巨潮资讯网(http://www.cninfo.com.cn) 及《证券时报》《中国证券报》《上海证券报》《证券日报》。

公司审计委员会已审议通过此议案。

表决结果: 同意 7 票、弃权 0 票、反对 0 票。

软控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5年10月28日